

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根据《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以传真、邮件、电话及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参会监事 3 名，实际参会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弘蔚先生主持，经公司全体监事审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讨论，同意公司调减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数额，并继续推进发行股份购买科韵大数据 35.43%股权事宜。

调整后的方案为：为支付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费用以及投入标的资产在建项目建设，上市公司拟通过询价方式向不超过 5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 4,800.00 万元，其中 1,000.00 万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中介机构费用，3,800.00 万元用于标的资产在建项目建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关于调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本次交易方案调整事项对本次重组方案不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讨论，认为公司调减本次资产重组涉及的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不构成对本次资产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10 月 10 日